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19-063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特种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特电机”）于2019年7月16日收到财政部高效电机推广补贴（第二批）资金13,542万元（其中约3,400万元按照相关规定支付给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的主体	项目内容	获得时间	金额	来源或依据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计入会计科目
浙特电机	高效电机推广补贴（第二批）	2019年7月16日	13,542万元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节能产品惠民工程”的通知》（财建〔2009〕213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电机推广实施细则〉的通知》（财建〔2010〕232号）、《关于做好高效电机推广补贴清算工作的通知》（财建〔2017〕6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电机推广信息核查工作的通知》（发改办环资〔2018〕831号）	是	否	其他收益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上述补助 13,542 万元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约为 10,142 万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中的 10,142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补助的取得预计对公司 2019 年度的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人民币 4,031 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6 日